

檔 號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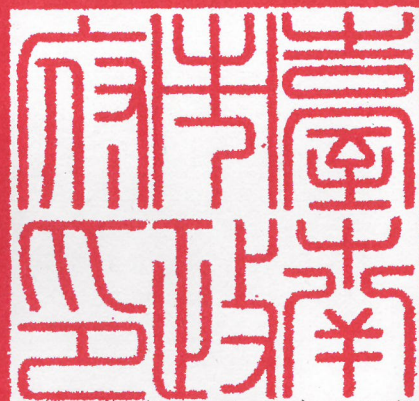
保存年限：

## 臺南市政府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12月25日

發文字號：府都規字第1091500711A號

附件：計畫圖(比例尺三千分之一)及計畫書各1份。



主旨：「變更關廟都市計畫（第四次通盤檢討）（第一階段）」案自109年12月28日零時起發布實施生效，特此公告周知。

依據：

一、都市計畫法第21條及第28條。

二、內政部109年12月15日台內營字第1090820954號函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公告時間：自民國109年12月28日零時起生效。

二、公告地點：本府都市發展局都市計畫管理科公告欄（永華市政中心）、都市規劃科公告欄（民治市政中心）及臺南市關廟區公所公告欄。

三、公告圖說：比例尺三千分之一計畫圖及計畫書各1份。

市長黃偉哲




# 變更 關廟都市計畫圖

(第四次通盤檢討)

(第一階段)

1:3,000



## 變更圖例

- 變更住宅區為車站用地
- 變更住宅區為市場用地
- 變更住宅區為公園用地
- 變更住宅區為公園兼供兒童遊樂場用地
- 變更住宅區為道路用地
- 變更農業區為住宅區
- 變更農業區為道路用地
- 變更保存區為宗教專用區
- 變更保存區為住宅區
- 變更車站用地為公園用地
- 變更停車場用地為廣場用地
- 變更停車場用地為人行步道
- 變更停車場用地為車站用地
- 變更停車場用地為市場用地
- 變更市場用地為車站用地
- 變更學校用地為農業區
- 變更學校用地為保護區
- 變更綠地為廣場用地(附)
- 變更綠地為農業區
- 變更綠地為廣場用地兼供道路使用
- 變更自來水事業用地為保護區
- 變更公園用地為灌溉設施專用區
- 變更加油站用地為加油站專用區
- 變更人行廣場用地為廣場用地兼供道路使用
- 變更道路用地為住宅區

## 圖例

- 商業區
- 住宅區
- 工業區
- 農業區
- 保存區
- 保護區
- 油(專) 加油站專用區
- 電 電信專用區
- 政 行政區
- 河(區) 河川區
- 河(運) 河川區兼供道路使用
- 學(小) 學校用地
- 機 機關用地
- 水 自來水事業用地
- 郵 郵政事業用地
- 市 市場用地
- 停 停車場用地
- 廣 廣場用地
- 公 公園用地
- 兒 兒童遊樂場用地
- 公(道) 公園道用地
- 溝 溝渠用地
- 墓 墓地用地
- 道 道路用地
- 計 計畫範圍線

附註 1 未註明寬度之道路均為8公尺寬。  
 2 8公尺道路之迴車場直徑為20公尺。  
 3 本次專案通盤檢討未指明變更者,均以原計畫為準。  
 4 圖上標示附字者為有附帶條件之變更案,詳見計畫書。